



中華文教經貿創意協會書函

會址：10682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 4 段 98 號 12 樓之 2

立案字號：台內團字第 1080083478 號

聯絡人：王品雅

聯絡電話：02-27043265*23

電子信箱：apceetc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109 年 3 月 11 日

發文字號：文經創字第 10903010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附件：徵文競賽活動簡章

主旨：本協會辦理「第七屆龍少年文學獎」徵文競賽活動，敬請協助轉知所轄國高中（職）學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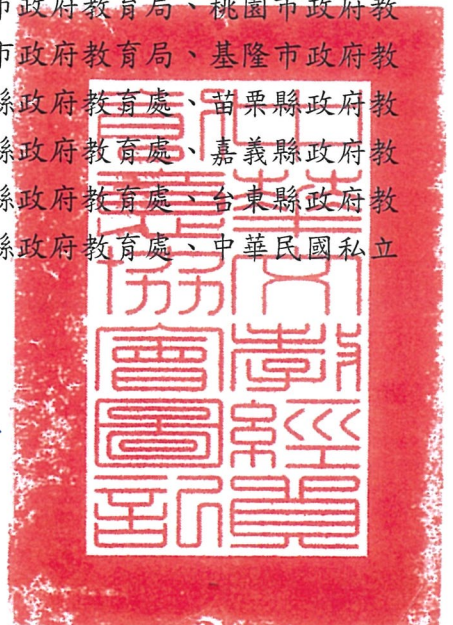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本協會奉內政部 109 年 1 月 3 日台內團字第 1080083478 號函核准立案。
- 二、為培育青少年文學素養與寫作興趣，鼓勵投入文學創作，深耕文學土壤，本協會特承接由龍圖騰文化有限公司，前曾於民國 103 年至 108 年，以各公私立之國高中（職）學校在學學生為對象，舉辦六屆之「龍少年文學獎」，本（109）年為延伸效益，刻正以「孝」為題，舉辦第七屆「龍少年文學獎」徵文競賽活動，有關簡章如附件。
- 三、本徵文競賽係本協會自發、義務舉辦，存屬公益性質活動，收件日期至本（109）年 6 月 31 日止，懇請協助將活動簡章（海報已逕寄），轉知轄管之國、高中職學校，鼓勵踴躍參加，尚祈由貴單位協助，共同推動紮根閱讀，增益青少年學子，文學寫作風氣，提升整體文化素養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台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台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台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中華民國私立教育事業協會

副本：龍圖騰文化有限公司

中華文教經貿創意協會
理事長羅愛萍



1090028815 收文:109/03/12

第七屆「龍少年文學獎」徵文簡章

■ **主辦單位：**中華文教經貿創意協會 中國韜奮基金會

■ **承辦單位：**龍圖騰文化有限公司

大龍樹文化傳媒有限公司

■ **協辦單位：**中華民國私立教育事業協會

■ **實施對象：**

1. 臺灣各公私立之中等學校在學學生。
2. 中國大陸各公私立之中等學校在學學生。
3. 香港、澳門地區各公私立之中學在學學生。

■ **徵文內容：**

1. 主題：「孝」，題目可自訂，內容符合主題即可，體裁不限，唯詩歌除外。

2. 組別：

國中組：800 字以內。

高中職組：1500 字以內。

■ **徵文辦法：**

1. 參選作品每人一篇為限，請附個人生活近照及學生證或在學證明。
2. 作品需以 Word 檔，A4，14 號細明字體繕打編排，並列印紙本作品一份，不得署名、加註任何記號或圖畫，參選稿件一律不退稿，請自留底本。
3. 得獎者經通知後，需書寫「得獎感言」(300~500 字)

■ **投稿方式：**

1.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31 日

2. 投稿方式：**紙本郵寄以及電子檔 Email 投遞**

①郵寄：

將報名表、作品文章、生活近照、學生證或在學證明影本以掛號寄件，信封請加註「第七屆龍少年文學獎徵文」字樣。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臺灣投稿地址：

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98號12樓之2
龍圖騰文化有限公司（02-27043265）

②E-mail：

檔案及檔名規範如下表一，夾檔需含報名表、作品內容檔、生活近照、學生證或在學證明。請E-mail至 taipei.xiamen@gmail.com，信件主旨加註「第七屆龍少年文學獎徵文」字樣。

表一：檔案及檔名規範（報名表請至龍圖騰官網下載，網址：<http://www.dragontcc.com/index.htm>）

| 項目 | 檔名規定 | 檔案類型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|
| 報名表檔 | 投稿者姓名 | Word 檔 |
| 徵文作品檔 | 投稿者姓名、篇名 | Word 檔 |
| 生活近照 | 投稿者姓名 | JPG 圖檔 |
| 學生證/在學證明 | 投稿者姓名 | JPG 圖檔 |

■ 評審規則：

1. 初審：

由主辦單位（龍少年文學獎編委會）成立評選小組，評選時間2020年7月1日~3日。

2. 複審：

由主辦單位（龍少年文學獎編委會）成立評審小組，評審時間2020年7月14日。

3. 決賽：

由主辦單位（龍少年文學獎編委會）邀兩岸四地評審老師組成第七屆龍少年文學獎評審會共同決審，評審時間 2020 年 7 月 24 日。

4. 從缺或增加錄取名額由評審委員會議決定。
預定 2020 年 7 月 30 日公布評審結果。

■ **通知：**

第一消息皆由電子信箱為首要通知，請留意電子信箱收信。

■ **獎勵辦法：**

1. 獎勵名額：國中組取前 25 名/高中職組取前 25 名
2. 獎勵：
 - A. 獲獎者均可參加第三屆龍少年文學夏令營活動（全程八天七夜免費接待-臺灣得獎者安排到大陸參訪。唯來回機票、護照、臺胞證等簽證費用需自付）
 - a. 首獎 1 名：
獲頒獎座、獎狀、文學夏令營全程免費（含來回機票，唯護照、臺胞證等簽證費用需自付）、簡繁體第七屆作品合集各一冊。
 - b. 優選 4 名：
獲頒獎座、獎狀、簡繁體第七屆作品合集各一冊。
 - c. 佳作 6 名：
獲頒獎座、獎狀、簡繁體第七屆作品合集各一冊。
 - d. 優秀獎 14 名：
獲頒獎狀、簡繁體第七屆作品合集各一冊。
 - B. 首獎、優選、佳作獲獎作品由主辦方彙編成簡、繁體版本在臺灣、香港、澳門和大陸同步發行。

附記：因現值「疫情」時期，文學營若不能舉行，獲獎同學參與資格將保留至下屆。

■ 注意事項：

1. 參賽作品以自創且未在校內外任何徵文比賽中入選與獲獎者為限，同時亦未在任何報刊、雜誌、網站、網路上發表；已結集出版者亦不得參選。違者，取消參賽資格；已參加夏令營者，需支付全額費用，並追回獎狀及獎座。發現抄襲、模仿、頂用他人名義徵稿者，將取消資格，並公布其真實姓名並通知就讀學校，投稿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2. 參賽者享有完整之著作人格權，但同意得獎作品可提供平面媒體、活動網頁無償刊登，若出版專書時亦不另支稿費。
3. 關於龍少年文學獎相關問題，請 E-mail: taipei.xiamen@gmail.com (龍少年文學獎 Q&A 信箱) 詢問，或電話洽詢 02-2704-3265 分機 23 龍圖騰王品雅。